

证券代码：830945

证券简称：麟龙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规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规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4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销售类日常经营活动合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，公司签订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，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、销售合同、采购后提供服务合同、代理合同、租赁合同等，单笔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10%以上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50%，应由董事会审议决定。现有以下销售类合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：

公司拟与北京首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签订长期合作协议，该合同中明确了协议期限、供货范围、计价方式、结算方式等内容。按照当前铝锌价格情况预计，该份合同金额为超出经理层决策范围的销售类日常经营合同，同时根据以往与该公司合作情况，双方合作顺畅，没有失信记录，为公司长期优质客户，为了确保双方的持续合作，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采购类日常经营活动合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，公司签订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，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、销售合同、采购后提供服务合同、代理合同、租赁合同等，单笔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10%以上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50%，应由董事会审议决定。现有以下采购类合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：

1、公司拟与万洋鸿明（上海）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长单 0#锌锭购货合同。该合同中明确了采购产品、月需求量、计价方式、结算方式等内容。按照当前铝锌价格情况预计，该份合同金额为超出经理层决策范围的销售类日常经营合同，同时根据以往与该公司合作情况，双方合作顺畅，没有失信记录，为公司长期优质客户，为了确保双方的持续合作，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、公司拟与江苏锡鹿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2025 年度长单 A00 铝锭购货合同。该合同中明确了采购产品、月需求量、计价方式、结算方式等内容。按照当前铝锌价格情况预计，该份合同金额为超出经理层决策范围的销售类日常经营合同，同时根据以往与该公司合作情况，双方合作顺畅，没有失信记录，为公司长期优质客户，为了确保双方的持续合作，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

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0 日